**使用区域评估成果信用承诺书**

**为确保我单位 建设项目顺利建设投产，我本人代表本单位对区域评估成果使用作出以下诚信承诺：**

1. **本单位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，建设项目基本信息及建设内容，均合法、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，无任何伪造、修改、虚假成分，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**

**（二）本单位保证按照内乡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“南阳市多规合一平台”网站登载的有职能部门专业机构做出评估的压履矿产、地质灾害、土地勘测、气象影响评价、地震安全性评价、水土保持、洪水影响评价、文物勘探、环境影响评估等区域评估成果确定的标准、要求、指标、条件等各方面规定进行开工、施工、建设、生产、经营活动。**

**（三）本单位建设生产过程自愿自觉接受政府、行业主管部门、新闻舆论的监督。**

**（四）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，并向本单位人员作了宣传。**

**项目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**

**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**

**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**

**年 月 日**